

黑龙江省
林口县地名录



林口县人民政府编制

黑龙江省

HEILONGJIANGSHENG

林口县地名录

LINKOUXIANDIMINGLU

(秘密资料)



林口县人民政府编制

一九八二年八月

前 言

《林口县地名录》是依据林口县地名普查成果资料编纂而成。

地名工作与外事、新闻、民政、交通、文教、城镇规划等工作以及人民生活都有着十分密切的联系。是政权建设、行政管理的一个组成部分。1981年春，在省、地的统一部署下，按照《全国地名普查若干规定》，对我县各类地名进行了实地普查，并根据《国务院关于地名命名、更名的暂行规定》，进行了地名标准化处理。

我县地名普查工作，从1981年3月份开始，到1982年8月历经18个月的时间，对1个镇、15个农村人民公社以及省、地、县、社企事业单位和所有的革命纪念地，人工建筑，地理实体等地名全部进行了普查，完成了地名表、卡、文、图四项成果任务。普查之前，成立了县地名领导小组，下设地名普查办公室。副县长郭锡本同志任领导小组组长，县人武部副部长刘庆云，林口林业局副局长谷春清，县政府办公室副主任徐广琪任副组长。县建委、民政科、交通科、工业科、教育科、营林局、林口镇等12个单位的领导同志为领导小组成员。从县民政科、建委、工业科、文化科、营林局、退休办公室等单位抽调和聘请了11名同志到地名办公室工作，由县民政科曲志远同志负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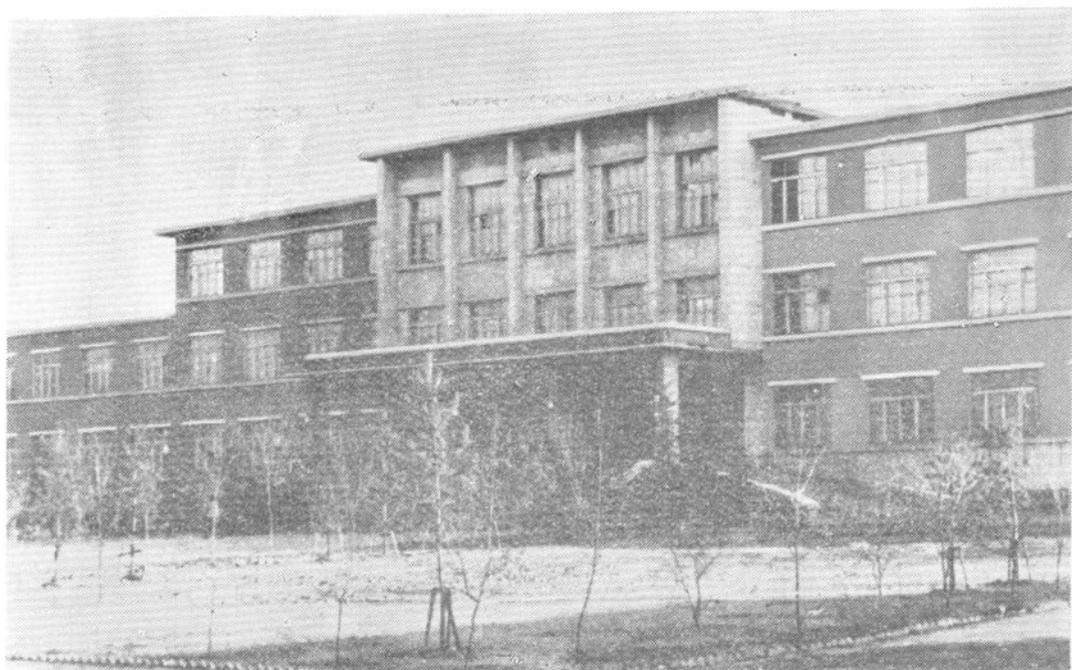
本册地名录分为前言、行政区划、企事业单位、革命纪念地、人工建筑、自然地理实体、附录、地名索检表等八个部分。共搜集各类地名1,422条，其中行政名称277条，驻地名称391条，各专业部门使用名称（包括场、站、企事业等独立存在的重要的单位名称）111条，革命纪念地名称2条，人工建筑物名称64条，自然地理实体名称248条；县和公社文字概况17份，重要的自然地理实体及革命纪念地文字概述4份。附有关照片42张。附录部份载有新旧地名对照表等。我们对地名命名、更名的处理是力求尊重历史，符合习惯，有利规划，方便群众，易记好找。文字材料中引用的

有关数字均参照县统计科编纂的《林口县1980年国民经济统计资料》等。专业术语则按主管部门的口径，力求规范。《林口县地名录》的出版，标志着我县地名长期混乱的现象即将结束，对我县党政领导机关、经济建设部门、军事部门、文教卫生、科研部门、新闻、测绘部门等，有着广泛的使用价值和参考价值。今后城乡各行各业所使用的地名，一律以地名录记载的地名为准。凡需新命名或更名的地名，必须严格按照国务院（1979）305号文件的规定，履行审批手续，防止再度混乱。

本册地名录由于篇幅所限，各类地名的名称来历、更替及含义未能编入，如需了解，可查阅地名卡片。本地名录绘制的林口县地图、林口镇平面图，均未经过实测，故不作划界依据。

编辑这册地名录的人员有：徐广琪、曲志远、李笑雨、郑国彬、姜庆礼、朱彦芳、刘恩山、张长珊、杨敏、马友等，摄影王冲。在编辑过程中，承蒙省、地地名办公室同志的多次指导，在这里一并表示感谢。

我县是第一次编写地名录，缺乏经验，同时又受编辑人员的业务水平所限，这本地名录中肯定存在一些错误的地方，希各使用单位批评指正。



林口县人民政府

目 录

前言.....	(1)
林口县地图	
林口县概况.....	(1)
林口县人民政府照片	
行政区划、自然村	
林口镇平面图	
林口镇概况.....	(7)
林口镇站前大街照片.....	(10)
林口一百、林口影剧院照片.....	(11)
林口四中、林口三小学照片.....	(12)
林口县医院、林口县建筑陶瓷厂照片.....	(13)
地名.....	(14)
中兴公社概况.....	(25)
地名.....	(27)
龙爪公社概况.....	(29)
地名.....	(31)
奎山公社概况.....	(33)
地名.....	(35)
亚河公社概况.....	(37)
地名.....	(39)
新城公社概况.....	(41)
地名.....	(43)
建堂公社概况.....	(45)

地名·····	(47)
刁翎公社概况·····	(49)
地名·····	(51)
双丰公社概况·····	(53)
地名·····	(55)
三道通公社概况·····	(57)
地名·····	(59)
莲花公社概况·····	(61)
地名·····	(63)
宝林公社概况·····	(65)
地名·····	(67)
朱家公社概况·····	(69)
地名·····	(71)
柳树公社概况·····	(73)
地名·····	(75)
五星公社概况·····	(77)
地名·····	(79)
五林公社概况·····	(81)
地名·····	(83)

企事业单位

地名·····	(85)
林口铁路地区照片·····	(90)
林口火车站照片·····	(91)
五林火车站、古城镇火车站照片·····	(92)
青山煤矿、林口林业局照片·····	(93)
林口水泥厂、林口发电厂照片·····	(94)
工贸联营石材公司、青山林场照片·····	(95)

人工建筑物

- 三道通大桥概况及照片····· (97)
- 亮子河水库概况及照片····· (98)
- 第三五虎林河桥、护城堤概况及照片····· (99)
- 八女投江概况及照片····· (100)
- 烈士陵园概况及照片····· (101)
- 地名····· (102)

自然地理实体

- 乌斯浑河概况及照片····· (105)
- 小锅盔山概况及照片····· (106)
- 地名····· (107)

附录

- 林口县大队（街道办事处）、自然村屯
新旧名称对照表····· (115)
- 林口县地名首字笔画检索表····· (125)

林 口 县 概 况

林口县位于黑龙江省东南部（北纬44°46'至45°58'、东经129°17'至130°45'之间），隶属牡丹江地区。东与鸡西市、鸡东县接壤，西与方正县、海林县相连，北和依兰县、勃利县交界，南和牡丹江市、穆棱县毗邻。南北长140公里，东西宽113公里，周长440公里，地域总面积6,792.9平方公里。

县内有15个公社、1个镇。此外，尚驻有省属青山煤矿、地区青山良种繁殖场、地区柞蚕育种场、林口林业局、林口铁路地区。农村生产大队250个，生产小队816个；6个街道办事处，40个居民委员会；386个自然村（屯），85,227户，394,840人。其中：汉族375,418人，蒙族326人，朝鲜族7,498人，满族11,090人，回族478人，苗族2人，其它民族9人，外国人加入中国籍的19人。汉族占总人口95.1%。县人民政府驻地：林口镇。

林口是以地理特征命名的。东部属老爷岭山脉延伸，牡丹江以西属张广才岭余脉。1917年前后，因这里到处是遮天蔽日的原始森林，此地又恰居于张广才岭与老爷岭交汇的山口之处，遂称之为“大森林之口”。后为称说简便，即称林口。

林口历史悠久，最早居民属古“肃慎”族的后裔。夏、商、周三朝时，为肃慎族（又名息慎、稷慎）的活动腹地。史载：“周武王、成王时，曾以‘楛矢石砮’来贡，臣服于周”。秦汉以后，肃慎族改称“挹娄”族。三国时依附“扶余”，受中原的中央政权辖治。南北朝时，挹娄族改称“勿吉”族，受北魏及隋朝辖治。隋末唐初，勿吉族改称“靺鞨”族（分七部）；先为唐朝册封的黑水督都府属境，后为渤海国的郢州地（直辖独立州）。宋（北宋）辽时期，靺鞨族改称“女真”族（也叫‘珠里真’），为避讳辽太祖，又称‘女真’、属辽东京道（辽阳府）统，五国部

(伯哩)的头城完颜部(今依兰县)所辖治。宋(南宋)金时期,大部地域属完颜部那氏所建金朝的上京路(会宁府)统,呼尔哈路的胡里改路(今依兰县)所辖治;而五林公社等地域则属金朝海兰路(今宁安县)所辖治。金末元初,金将蒲鲜万奴(高丽人)曾在东北建立“东夏国”。我县仍沿用原政称。元朝统一东北后,林口仍为女真人居地,属奴尔干征东元帅府(今苏占伯力)统,开元路(今吉林市)的合兰府,硕达勒路(今依兰)和水达达路(今穆棱)所辖治。明朝时期,属奴尔干都指挥使(今宁安)统、窝集部之乌尔固辰路呼尔哈部之喀木等十屯;木伦河卫(毛怜卫,又叫法因河卫、还叫蒲儿河卫)及诺雷部所辖治。清统一东北前,废除女真族称,改称“满族”。开始沿用明制;清定鼎后,属宁古塔昂帮章京(将军)治地(先在海林县旧街,后移东京城,最后移驻吉林)和“三姓”副督统(今依兰)所辖治(这一带的古肃慎族后裔一赫哲族均已加入满清籍);清末时为东北路道副督统(今依兰县),后改为道台衙门所辖治。民国初属吉林省的东北路治依兰道辖治;后来属依兰、穆棱、方正、宁安等县分而辖治。1932年日寇侵占后,即满州国初期,林口仍沿用民国建制。龙爪沟(现林口镇、中兴、奎山、龙爪公社和柳毛大队等)属穆棱县辖治;兴隆镇(现刁翎、建堂、双丰、三道通、莲花等公社)属依兰县辖治;五虎林(现宝林、柳树、朱家、五林、五星等公社)属宁安县辖治。勃利建县后,龙爪沟(现林口镇、中兴、龙爪、新城、亚河、宝林等公社)又划归勃利县辖治。1939年(康德6年)日伪在林口单独设县,当时的辖区有现在的奎山、龙爪、林口镇(包括中兴)、古城镇(现新城)、西北楞、土顶子山(现宝林)等,其余地方仍分别隶属于依兰、方正、宁安、穆棱等县辖治。1945年解放。1947年建政,成立了林口县人民政府,隶属合江省。1948年与刁翎县、五林县合并,仍称林口县,初属松江省,后划并黑龙江省所辖至今。

本县山高林密,是当年抗联第五军的主要游击区之一。这里的山山水水都印记着抗联英雄们的动人事迹。闻名全国的“八女投江”就发生在这

块英雄的土地上。那是1938年10月，我抗联第二路第五军西征部队在转移过程中，行至乌斯浑河下游的刁翎公社三家子村时，遭到了敌人的包围和追击。为了保存革命力量，在危急关头，抗联第五军妇女团冷云等八位女同志自觉地担负起掩护主力突围的艰巨任务。面对数倍于我的疯狂敌人，八名女战士沉着应战，英勇拚杀。最后在弹尽援绝的情况下，砸毁枪支，背扶起负伤的战友，毅然地跳进波涛汹涌的乌斯浑河，壮烈地献出了宝贵生命。英雄们的崇高气节如星月行空，至今仍为当地的人民所赞颂。

林口县地域广阔。县内群山叠嶂、河流纵横、丘陵起伏、资源丰富，是个八山半水分半田的秀美富饶的山区县份。

境内地势呈中部高、南北低、西部高、东部低，新城公社的大石砬子山，主峰海拔969公尺，是县内中部地区的制高点。地质结构多是沉积岩和石英岩。

由于地质构造的强烈作用，全县大体形成三种地貌类型：低山冷凉区、丘陵漫岗区、河谷平原区。土壤多为暗棕壤土和白浆土，占耕地面积的87.7%。此外，尚有可垦荒原111,436亩，宜林荒山107,740亩，宜牧草原308,000亩。

本县属大陆性季风气候，由于受季风和地形的影响，春季少雨干旱，夏季多雨内涝，秋季低温早霜，冬季缺雪干冷。年活动积温（保证率80%），2,400—2,600C°，年均气温2.9C°，最冷月（一月）平均气温零下33.9C°，最热月（七月）平均气温32.9C°，年日照时数2,500—2,600小时，年降雨量310—720毫米，全年无霜期110—135天。

经济以农业为主。耕地1,138,130亩，属公社耕地987,802亩。粮食作物以玉米、大豆、小麦、谷子、水稻、高粱为主。本县副业生产堪称得天独厚，自然资源亦得到充分利用，养、种、采、编等副业生产有很大发展。柞蚕生产在省内名列前茅，素有“柞蚕故乡”之称；山野菜中外驰名，是全省的重点县之一；木耳生产仅一九七九年就为国家上交14万斤，成为全国的重要生产基地。经济作物则以烤烟为尤，一九八〇年种植

面积为20,783亩，占全部耕地的1.9%，增加收入385万元，成为全省烤烟的重要产地。农业机械化程度逐年提高，拥有农业拖拉机1,188台，其中大中型638台。各种机引农机具1,387台（件）。机耕面积达38.7%。非田间作业基本上实现了机械化。近年来，大力兴修水利事业，先后建成中小型水库25座，筑成两条较大型拦河大坝，机井、电井61眼，有效灌溉面积157,000亩。由于改变了农业生产条件，提高了抗灾能力，粮食产量逐年增多。一九八〇年粮食总产36,314万斤（亩产351斤），比一九四九年提高了1.3倍，农业总产值106,837千元，比一九四七年提高了4.7倍。

县内森林资源丰富。全县林地面积5,454,816亩，占总地域面积的53.5%，森林蓄积26,330,000立方米。西部属方正、柴河两个林业局经营，其余均为林口林业局和县营林业局经营。木材生产以杨、桦、柞、椴为主，兼有少许落叶松、樟子松和零星的楸子、曲柳等珍贵树种。在广袤的林海中，栖息着东北虎、金钱豹、紫貂、猞猁、梅花鹿、野猪、黑熊等野生动物，以及山参、黄芪等珍贵药材。

县内地表水资源丰富。牡丹江水流贯莲花、三道通两个公社，流经段长64.8公里。境内还有以乌斯浑河、五林河、亮子河为干流的103条河流纵横全县，径流总量为147,560万立方米。25座人工水库，库容量为6,113万立方米。在广阔的水域面积中，还盛产着著名的鲤、鲫、鲢、草、鲮等鱼类。

县内的地下矿藏很丰富。既有远销国外的花岗岩，又有价值昂贵的黄金；既有国计民生所必需的原煤，也有发展水泥工业的好原料火山岩。其中黄金储量46,000两，花岗岩为500,000立方米，火山岩3,000万吨。另有大量的白石、白泥和一定储量的稀有金属—铀矿石。丰富的矿藏资源为发展工业提供了有利的条件。解放前，这里仅有十几家小烘炉、木匠铺之类的私人手工作坊。现在已建起煤炭、金矿、机械、纺织、陶瓷、建筑材料、仪表、化工、橡胶、水泥、印刷、皮革、木材加工、食品、酿酒等县办工业企业及社、队工业企业176个（其中县办全民企业34个，集体企业15个，社、队办企业127个），工业总产值4,599万元。

解放前，这里山高路险，只有几条羊肠小道迂迴盘旋。依城傍县运输尚有铁车辘辘，边远山乡唯靠背负肩扛，且逢雨路闭，遇雪则断，行旅莫不哀叹涉路难。现在，公路以县城为枢纽四通八达。贯通南北的方虎公路，驰骋东西的佳丹公路干线与图佳、林密两条铁路并行，以此为干，柳八、林穆、莲马、林刁等公路线纵横交错。县内公路线总长为330.5公里，拥有货运汽车494辆、客车24辆。

解放前，全县仅有一所畜产中学，在校生不足300人，8所小学，在校生不足6,000人；缺医少药，仅有几家私人小药铺；既无体育设施，又无娱乐场所。解放后，全县文化、教育、卫生、体育事业有了很大发展。现有中学19所，在校生20,653人，教师1,450人；小学305所，在校生53,867人，教师2,273人。县、社级医院、卫生院17个，各系统所属卫生所23个，还设有卫生防疫站、妇幼保健站、药品检验所等卫生单位，共有医护人员920人，其中中医、中药人员148人；大队级卫生所（室）259个，赤脚医生500余人。县、社级较大型电影院14座，农村电影队251个。县、社有线广播站17个。此外，县城还建起体育场和灯光球场。

总之，全县城乡广大人民的物资和文化生活，得到了较大的改善和提高。

行政区划自然村

XINGZHENGQUHUA ZIRANCU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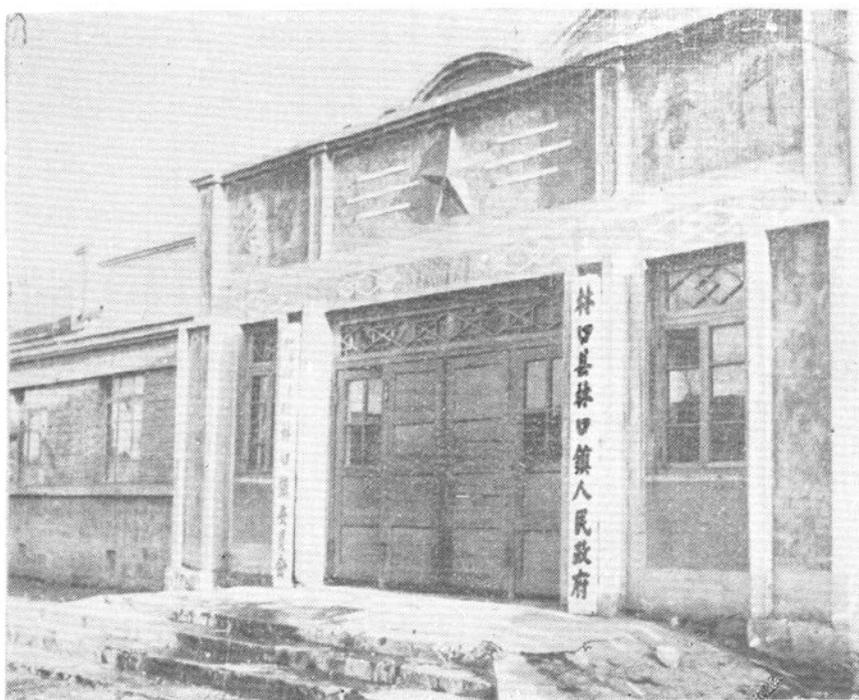
林 口 镇

LINKOUZHEN

镇政府驻地：林 口 镇

林 口 镇 概 况

林口镇为林口县县城。地处林口县区域内的中心（东经 $130^{\circ}15'$ ，北纬 $45^{\circ}17'$ ）。西、南、北三面为中兴公社所环抱，东以东屏山为界与奎山公社毗邻。东西长5.5公里，南北宽5.2公里，总地域面积为28.63平方公里。镇人民政府驻地：林口镇站前大街南侧迎春路西端。



林 口 镇 人 民 政 府

镇区内设6个街道办事处，下辖40个居民委员会。有14个镇、街企事业单位，2个公安派出所，3个生产大队，11个生产队。现有居民11,440户，人口50,535人。其中：汉族48,963人，朝鲜族654人，满族661人，回族216人，蒙族40人，苗族1人，汉族占总人口96%。

林口镇是林口县政治、经济、文化中心。一九一七年前此地无人居住，因与龙爪村同处一道山沟，故通称为龙爪沟。后来，根据主地名，遂命名为林口。当时的龙爪沟为勃利县的第五保，并对所辖的大、小村屯和零散居民点，以次序号排列，设了三十二个甲。

一九三九年，由宁安、勃利、穆稜三县并置设林口县伪政府时，此地即为伪县政府所在地。一九四五年解放。一九四七年建政时，称林口县城关区。一九四九年改建为林口县第一区，下设六个村政府，四个街政府。一九五八年人民公社化时，建立林口镇人民公社。一九八〇年建立林口镇人民政府。

林口镇，南北两面临山，中间地带狭长，较为平坦开阔。平均海拔270米。镇区依山向东西两个方向延伸，西起西关桥，东至东关村，南凌越振华山之顶，北临兴林山之麓。其间房舍叠矗，街巷栉比，依两山而建的造型简朴的建筑群，形成祖国北疆一座别具风格的边寨山城。

林口镇是一座山区城镇。振华山和兴林山是镇区内的制高点，主峰海拔为150.7米，352.9米。两山东西走向起伏多姿，蜿蜒于镇区两侧，犹如两道巨大的屏障守护着林口山城。兴林山脚下鲶鱼河从西进入城区，沿镇北缓缓而下。

林口镇地理位置十分重要。日伪时期，日本关东军曾以此地为侵苏的第二道防线，筑有坚固的军械、物资仓库。这里是铁路、公路交通枢纽，林密、牡佳铁路线在此交汇；贯穿松嫩平原的佳丹公路干线，纵横五县一市的方虎公路干线，也在这里汇合，交通运输十分方便。

林口镇由于地处丘陵漫岗，属湿润农业气候区，气候多变，夏季多雨内涝，四季气温差异大。年活动积温2,100—2,500C°、年日照2,550—2,600小时，年降雨量500—550毫米，无霜期120—130天。

镇辖的三个生产大队有耕地9,211亩，其中粮豆薯5,210亩，1980年粮食总产846,000斤。蔬菜面积2,700亩，每年上市蔬菜约750万斤左右。基本可满足城镇人民生活的需要。

解放前，这里只有两条街，沿街垃圾成堆，路面凹凸不平，风天沙尘迷眼，雨日积水没足。解放后，对镇区建设作了统一规划，先后扩建、整修了三条主要大街（文政街、铁北街、站前街）和五条路（建华路、迎春路、和平路、邮电路、向阳路）。同时，铺设了六条自来水管，使百分